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9月2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9月6日上午在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换届选举刘羽先生、赵川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会议表决结果：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结果通过此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9月6日

附件：

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羽，男，满族，1980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学学士。历任北部战区导航排长、政治指导员、干事、监察室主任、副处长，中车城市交通有限公司任监察主管。现任中车城市交通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宁波中城海外城市交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人以及宁波南车产业基地联合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人。

从事纪检监察工作13年，对30多项投资规模超千万的工程建设项目和物资采购活动进行监督监察；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1次，多次获得优秀共产党员、优秀机关干部、嘉奖等荣誉。

刘羽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它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赵川，女，汉族，1994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文学学士。历任上海中车城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行政专员；中车城市交通有限公司行政专员、企业管理专员、高级专员、主管。现任中车城市交通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上海中车绿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赵川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也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它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